

证券代码：430748

证券简称：恒均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748	恒均科技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编制完成，提请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编制完成，提请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 2024 年度的经营结果，公司对财务运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已编制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 2025 年度计划目标和生产经营发展规划的要求，已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丁邦顺、祝伟、徐均生先生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 1 年。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 00 分—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新港镇克里村； 2、董事会秘书：祝伟 ；3、联系电话：0553-7333111 ；4、传真：0553-7333111。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计半天，与会人员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